

25

陕西近代农业史料辑录

(一)

陕西农牧志编纂委员会办公室

1987年9月

编辑说明

一、本集资料的编辑，目的在于为编纂《陕西农牧志》提供陕西近代部分资料，时间断限基本上为1840年至1949年。为了保存有关史料的连续性，有的上限超过1840年，另将几条1840年以前的资料置于附录内。

二、为确保资料的真实性，在分类及选编时，尽可能保持原貌。同时将性质相同或相近的内容，集中编排，尽量按年代顺序排列。为便于引用，摘录时未作任何改动，也不加工提炼、归并相同内容，但为了方便阅读，添加的个别字句，均用括弧〔〕与原文区别。

三、本辑资料，大部分转摘李文治《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一辑）章有义《中国近代农业史资料》（第二、三辑）和许道夫《中国近代农业生产及贸易统计资料》，其余为编者直接查阅文献时辑录的，均经过反复核对原文。为节省篇幅和方便查证，各条资料均直接注明其最初来源。

四、本集资料系由我室陈陵江同志搜集编辑。在编辑过程中，得到了西北大学图书馆江爱珍、西北农业大学图书馆孔晓惠、西北农业大学古农研究室冯凤、樊志民等同志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五、由于资料来源较多，又为赶上同志们的应用，时间仓卒，故在分类、编纂上难免存在缺点、错误，望同志们给予指正。

陕西农牧志编委办公室

1987年9月

目 录

一、人口、劳力	1
二、耕 地	9
三、屯 垦	16
四、农业生产	31
1. 粮食	31
2. 棉花	43
3. 油料	59
4. 烟叶	61
5. 陇海铁路、潼宝段沿线	63
6. 灾况	77
五、畜 牧 业	84
六、农村经济	90
1. 雇佣	90
2. 田赋、捐税	112
3. 借贷	124
4. 农村经济状况	127
5. 人民生活	142
七、农贷及合作事业	153
八、鸦片种植	159
九、附录 1840年前的部分史料	169

一、人口、勞力

清代陝西省人口統計

(1685-1898)

單位：千人

年 代	人 口
康熙24年(1685)	2, 242
雍正 2年(1724)	2, 165
乾隆18年(1753)	3, 851
乾隆51年(1786)	8, 390
嘉慶24年(1819)	11, 963
道光10年(1830)	11, 965
道光20年(1840)	11, 977
咸豐 1年(1851)	12, 010
1852	12, 038
1853	12, 048
1854	12, 059
1855	12, 064
1856	12, 028
1857	12, 009
1858	11, 968

续 表

年 代	人 口
1859	11,986
1860	11,997
1861	11,973
(光绪十年) 1884	8,094
1885	8,277
1886	8,396
1887	8,404
1888	8,405
1889	8,405
1890	8,407
1891	8,413
1892	8,422
1893	8,431
1894	8,473
1895	8,495
1896	8,510
1897	8,547
1898	8,592

(清故官户部清册, 转见严仲平等编:

中国近代经济史统计资料选集。)

陕西省人口数，户数及每户平均数

(1840—1947)

单位：人数：千人

户数：千户

每户人数：人

1840年 人数 11,977

1850年 人数 12,107

1910年 人数 8,054

户数 1,601 每户人数5.03

1928年 人数 11,802 户数2,042 每户人数5.80

1947年 人数 10,471 户数2,208 每户人数4.73

注：1、1840、1850年见严仲平等编《中国近代经济史资料选辑》科学出版社，1955年版，第365，366页
2、1910、1928年见1934年《中国经济年鉴》，商务印书馆，第三章人口(C)第2—9页及19—21页。
3、1947年见《中华年鉴》(上册)第91—92页

陕西富平县“以荒旱频遭，致一般做工者为生计而远逃。一般农户常感农工缺乏。”

[陈正谟：各省农工雇佣习惯及需供状况，页67—68，1935年。]

凤翔县 5 代表村各类农户出外工作人数对有工
作能力人数百分比五年间比较

1928—1933

农 户	1928	1933	1933 的指数 (1928=100)	比 率 (贫农=100)
全 体	8.52	20.26	237.79	105.60
富 农	3.70	18.52	500.54	222.28
中 农	4.55	11.11	244.18	108.44
贫 农	9.73	21.91	225.18	100.00

〔农村复兴委员会：陕西省农村调查，页 72，1934 年。〕

〔褒城〕今姑以每亩地每年二季种收论，需犁工四，种工二，锄工六，获工二，共需工十四。每工以三角计，共计四元二角，再加种子四角，肥料洋六角，共需洋五元二角。每亩每年平均收成，以麦一石计，不过值洋五元，仅抵收种所需之费而已。一亩应纳地丁洋一元余，尚无着落，至其他一切捐派，均照地分摊，计全县一年捐款，除了地丁外，尚有四十余万元之多，分配十万亩耕地，每亩平均约纳四元余。初则将所有副产全数挹注，续则鬻妻卖子，拆房卖物，以偿其不能摆脱之捐，终则不复耕种，弃其田地而逃。今川陕接界县分骤尔增加之农人，皆褒城弃而〔？〕逃来的。

〔徐正学：农村问题，上册，第三章，页 72，1936 年 3 月再版。〕

1933年，陕西全家离村61,825家，占报告各县总农户7.2%。有青年男女离家的65,761户，占报告各县总农户的7.6%。其中家有耕地5亩以下离家占25.7%，5—10亩为25.5%，10—15亩为20.4%，15—20亩为18.0%，20—25亩为5.3%，25—30亩为5.3%，35—40—45—50—75亩均为0.9%，75~100亩为26%，100亩以上为2.6%。

(农情报告，4卷7期，页173、175，1936年7月)

据陕西省政府所编各县灾况调查表，1928年陕西有99,758难民。陇县流亡人数占该县总人口的5.30%，合阳占5.70%。

(陈翰笙等：难民的东北流亡。转见冯和法：中国农村经济论，页326，1934年)

1935年，陕西农民离家原因的统计(%)

①农村经济破产 %；②耕地面积过小占1.7%；③乡村人口过密为1.1%；④农村金融困敝2.2%；⑤水灾9.5%；⑥旱灾21.8%；⑦匪灾28.5%；⑧其它灾患8.4%；⑨贫穷而生计困难者6.7%；⑩捐税苛重5.6%；⑪农产歉收33%；⑫农产价格低廉1.1%；⑬求学1.1%；⑭改业1.7%；⑮

其它4·5%；⑥不明2·8%。

（农情报告，4卷7期，页179，1936年7月）

陕西农民离家去处所占百分比（1935年）

到城市逃难占20·6%；到城市工作占16·7%；到城市谋生12·3%；到城市住家9·7%；到别村逃难11·1%；到别村务农14·6%；迁居别村8·2%；到垦区开垦5·1%；其它1·7%。

1935年，陕西青年男女离村之去所占之百分比：

到城市工作23·9%；到城市谋事22·1%；到城市求学15·7%；到别村作雇农26·8%；到垦区开垦6·6%；其它4·9%。

（农情报告，4卷7期，页177，178，1936年7月）

〔潼关〕民国十七年前为46500余口，自陇海线通达该县后，即增至五万余口。现因临近战区，一部商民他迁，仅余40,848名，农民占34,190口，其它为工商学等界。

〔华阴县〕全县分10乡95保，882甲，24210户，人口共118,705人。计男60,991人，女57,714

人，农民约占70%以上。

〔华县〕全县分4区13乡89保，1975甲，29,284户。现住男71,038人，女66,028口。不识字男3,601口，女53,156口，全县共计137,066口。计农家有26,355户，内自耕农占24,984户。半自耕农占527户，佃户占300户，雇农占422户。

〔渭南〕该县分23乡，191保，4352甲，49,975户。现住男103,707人，女108,125人。不识字男44,384人，女81,332人。无职业男4,311人，女371人。农人占十分之四，工人占十分之二，商人占十分之四。

〔临潼〕全县分5区13镇，129保，2884甲，39,585户，现有男101,419口，女97,153口，不识字男有57,392口，女76,307口，无职业男42,000余口，女2100余口。

〔长安〕全县人口共555,320，计男286,398名，女268,922口。分为36乡，342保，7,587甲，105,505户。

〔咸阳县〕人口在民国二十六年仅8万余口，至二十九年已增至95,166名，两年之间，增加1万余口，乃系多自他处移居者。人口密度每方公里为160人弱。

〔兴平〕户口总数为31,431,人口总数为149,176人。农家户数占总户口约85.2%。自耕农占农家总数62%,半自耕农占农家总数5%,佃农占农家总数3%。

〔武功〕人口共100,943,男52,170,女48,773人,分11联。

〔扶风〕全县人口共计111,189口,内计男57,680口,女53,509口。

〔郿县〕全县人口约66,328名,其中男丁为35,810口,女20,810口。

〔岐山〕全县人口据二十九年调查,共128,643名,计男64,618名,女64,025名。业农者为8.8万人,业工者1.3万余人,业商者0.9万余人,余为其它各业。

〔凤翔〕全县分19联,120保,2630甲,户口总数为35,191,人口总数157,806。男性占79,367名,女性占78,439名。农民约3.8万人,占总数的1/4强。工人2.6万人,其它职业约9万余人。全县文盲11万人,几达总数的70%,至堪惊人。

〔宝鸡〕人口总数为205,163人,计男106,672人,女98,491人,其分21乡镇,191保,3,784甲,52,553户。

（陕西省银行经济研究室：陇海铁路潼宝段沿线经济
调查，民国三十一年九月）

二、耕 地

1661~1887年陕西耕地面积 单位：顷

年 代	面 积
顺治18年(1661)	373,286
康熙24年(1685)	291,149
雍正2年(1724)	306,546
乾隆31年(1766)	299,652
嘉庆17年(1812)	306,775
咸丰元年(1851)	258,402
同治12年(1873)	258,402
光绪13年(1887)	305,930

光绪13年陕西各类田地面积 单位：亩

民田：26,597,219 包括民田、更民田、退圈地、恩
屯田：3,993,244 赏地、民余地、监地
沙滩及沙涂地：867

庙基祭田： 1, 623

共 计： 30, 592, 953

陕西省耕地面积

(1873~1949)

单位：千市亩

年 份	耕 地 面 积
1873	36, 809
1893	36, 073
1913	34, 969
1914	29, 228
1932	33, 490
1934	30, 883
1946	45, 627
1949	65, 773
土地总面积	866, 310

资料来源：1、土地总面积见1933年《申报年鉴》；

2、1873、1893及1913系许道夫推算而来。

见《中国近代农业生产及贸易统计资料》 上海人民出版社

3、1914年数字见《第五次农商统计表》

4、1932年见张心一：《中国农业概况估计》

5、1934年见1935年《申报年鉴》

6、1946年见《中华年鉴》（下册）第1239页

7、1949年见：国家统计局编《全国农业生产恢复时期统计资料》

陕西近代农村人口和耕地面积指数

1893~1933

以1873年为100

1893		1913		1933	
人口	耕地	人口	耕地	人口	耕地
94	98	99	95	96	91

（农情报告，2卷5期，页40；2卷12期，页117）

以1928—1929年为100%；陕西渭南、凤翔、绥德三县1933—1934年耕地为79.19%。

（农村复兴委员会：陕西农村调查，页27、28、108、

109、174、175，1934年）

民国二十三年，陕西47县调查，有荒地面积37,344,

548 公亩。

(材料来源：根据土地委员会调查之材料编制。)

(国民党政府主计处统计局：中国土地问题之统计分析，

页48，1941年)

据天津大公报及西安民意日报二十年调查〔陕西〕十九县所得之结果，每县被弃不耕之田地，平均占总耕地面积百分之七十，其比率如下：(引自罗克典：中国农村经济概论)

县名	灾后被弃耕地占 总耕地百分比	县名	灾后被弃耕地占 总耕地百分比
武功.....	80	榆林.....	100
兴平.....	50	紫阳.....	100
扶风.....	80	永寿.....	100
岐山.....	50	澄城.....	70
大荔.....	75	礼泉.....	90
周至.....	95	韩城.....	65
三原.....	40	临潼.....	40
陇县.....	100	蓝田.....	100
咸阳.....	30	乾县.....	80
白水.....	50		

陕灾最严重之时期，为十七年至十九年，而直至二十二年，陕西农

地仍大量荒芜。渭河两岸素为灌溉利便、物产丰富之区，但自十七年灾荒以后，直至二十二年，尚有十六万亩无人耕种之荒地。（见一九三三年三月十五日大公报）〔邓云特：中国救荒史，页181—183，1937年。〕

据最近与林（森）主席同去陕西之考试院副院长钮永建氏所谈：（〔一九三三〕五月三十日中央日报）“农家种籽既绝，土地任其荒芜，林主席等此次远赴各地视察，有汽车直驰四十分钟之时间，而不见地面青苗者，其荒凉之程度可知。即受灾轻微之地带，播种之地，亦只十之二三。”〔中国经济，1卷4、5期，何挺杰：陕西农村之破产及趋势，页26，1933年8月。〕

环县、合水接近陕北地区，往往四、五十里始有三、五人家，土地荒芜极多。农地尚多在粗放的三轮种植时代。

〔一九三五年材料〕〔长江：中国的西北角，页116，1936年10月3版。〕

陕西省1929~1933年耕地面积为456,270市顷。

（国民党政府主计处统计局：中国土地问题之统计分析）

〔潼关县〕全县总面积为194,11方公里，可耕地面积为

134,600亩，水田占2顷，余为旱地。

〔华阴县〕该县面积为777.31方公里，林地面积5万亩（山

坡不堪耕耘之地)，荒地面积3万亩（山麓及砂石地），耕地20万亩，其中旱田计19万亩，水田1万亩（系利用井浇及泉水灌溉）。渭河虽经过县境，惜以沿河土地多为砂土，利用甚少。

〔华县〕全县总面积为1,045·22方公里。计已耕田485,154亩，其中水田10,589亩，旱田474,565亩。可耕荒地10,000亩，生荒地10,000亩。不可耕地1,351,000亩。其它如坟地等216,344亩。

〔渭南〕面积为1,239·12方公里。全县耕地，计共水田5万余亩，旱地121万亩。如以等级而分，上田约占十分之三，中田约占十分之四，下田约占十分之三。

〔临潼〕全县总面积为932·94方公里。耕地面积，共290万亩左右，内水田占11,360亩，旱田占2889,140亩。此外，有沿山石滩地1300亩，及沿渭河沙滩700亩。

〔长安〕总面积14000方华里，其中耕地面积约有1,591,782老亩。

〔咸阳县〕全县土地面积为595方公里。

〔兴平〕全县面积为592·60方公里，可耕地面积为625,532亩，计旱地面积为458,162亩，可灌溉田面积为167,370亩。可灌溉面积内，以渠水灌溉者有220,000亩，以井水灌溉者有47,370亩。